

(学生工作处)

榕职院学〔2026〕27号

关于做好2025-2026学年学生减免学费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减免缓交学费实施办法》（榕职院综〔2021〕45号）精神，请各学院根据本院学生的实际情况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组织开展2025-2026学年减免学费工作，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学生申请并报送材料，逾期不再增补。于2026年5月15日前完成材料递交工作，确保数据准确性，所有材料一经上报学校后不再退还，相关材料请注意备份。

- 附件：1. 《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减免学费申请表》
2. 《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减免学费汇总表》

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6年4月30日



附件 1

院系: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学号		民族	
专业				年级		目前学费是否欠缴	(如欠费,请明确承诺具体补缴纳时间)		
贫困等级	特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、其他类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请备注:								
家庭经济来源				本人月消费	共 元, 其中生活费 元 学习费用 元, 其他费用 元。				
家庭经济困难情况									
已获资助情况	国家助学金: 临时困难补助: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合计金额:</p>								
类别	减免	金额	(大写) 千百拾元 (小写): 元						
学生本人	(签字) ----- 年月日			院系意见	(签字) ----- 年月日				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意见	(签章) 年 月 日								

